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26-025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至9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se600598@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30日 (星期三) 09:00-10: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马忠峙先生,总经理张允海先生,独立董事朱启臻先生、王吉恒先生、郭丹女士、刘雪娇女士,总会计师李国良先生,董事会秘书李金宝先生以及其他相关人员。(具体参会人员以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30日 (星期三) 09:00-10: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至9月29日 (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se600598@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强、陈嘉琪

电话:0451-55195986,55195980

邮箱:sse600598@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925 证券简称: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282,840,303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282,840,303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9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2月7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2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88,888,889股,并于2023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总股本为6,888,888,889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88,888,889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200,000,000股。

2024年3月29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完成解禁,涉及7名股东,解禁数量为917,159,6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1%。解禁后,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606,048,58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282,840,303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即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上市流通数量为5,282,840,3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69%。该部分股份原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报时出具的承诺,因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价存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情况,上述股份自动延长6个月股份锁定期。因此,上述限售股将于2026年9月29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本次限售股形成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矿集团”)作为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对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或委托他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方式直接或间接接受他人委托或委托他人持有股份。截至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2、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承诺期限36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收盘价需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若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需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5、本公司若未履行上述承诺,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并且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予以赔偿;若未按照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依法赔偿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至赔偿承诺履行完毕不得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如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所做出的股份锁定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5,282,840,303股,全部为首发限售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9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	5,282,840,303	76.69	5,282,840,303	0
合计		5,282,840,303	76.69	5,282,840,303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5,282,840,303	42
合计		5,282,840,303	/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别	变动前股份数量(股)	变动股份数量(股)	变动后股份数量(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282,840,303	-5,282,840,303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606,048,586	5,282,840,303	6,888,888,889
股份合计	6,888,888,889	0	6,888,888,889

特此公告。

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000548 证券简称:湖南投资 公告编号:2026-024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7日披露了《公司关于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因青竹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竹湖建设)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广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荣地产)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宜向法院提出的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广荣地产名下银行账户被冻结。

公司于2026年8月5日披露了《公司关于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因公司收到长沙县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湘0121民初18133号《民事调解书》(以下简称《民事调解书》),经查询,广荣地产名下此前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中,已有3个账户解除冻结。

近日,广荣地产按照长沙县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履行了相关给付义务,并经银行查询确认,此前因与青竹湖建设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项被冻结的银行账户资金已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情况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户	账户性质	解冻金额(元)	备注
1	湖南广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长沙经开区支行	430**********0661	基本户	886,874.03	含结息
2	湖南广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椰梨支行	580******2659	一般户	35,886.20	含结息
3	湖南广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长沙秀峰支行	430**********0344	一般户	7,354,952.55	含结息
4	湖南广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长沙秀峰支行	430**********0429	专 户	18,826.59	
5	湖南广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长沙秀峰支行	430**********0518	专 户	6,810.32	
6	湖南广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长沙秀峰支行	430**********0519	专 户	6,521.61	
7	湖南广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汇通支行	190**********7706	一般户	798.63	
合 计					8,310,669.93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全资子公司广荣地产名下银行账户的资金解除冻结,有助于提升可用资金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在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期间,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运行未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09日(星期五)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至10月0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jianbangche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09日(星期五)14:00-15: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09日(星期五)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裁:朱剑波先生

董事会秘书:姜贵哲先生

财务总监:胡国兴先生

独立董事:戴志平先生、施珣若先生、顾君黎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09日 (星期五)14:00-15: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至10月0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jianbangchem.com向公司提问,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电话:0537-3171696

邮箱:ir@jianbangch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6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提名人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何慧为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发展战略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被提名人何慧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相关证明。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候选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职责,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签署):何慧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1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嘉兴悦合智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悦合智创”)持有公司股份21,97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6413%。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悦合智创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2,480,000股,本次解除质押后,悦合智创累计质押12,32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6.0673%,占公司总股本的11.5730%。

2026年9月2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悦合智创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悦合智创于2026年3月31日将其持有公司的6,200,000股股份质押给杭州宝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6-014号公告。2026年9月21日,悦合智创已办理了上述部分股份解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对应的融资款已于9月14日归还),具体情况为:

股东名称	嘉兴悦合智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2,48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286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296%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9月21日
持股数量	21,973,600股
持股比例	20.641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72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6.929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4944%

二、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悦合智创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悦合智创	21,973,600	20.6413	14,800,000	12,320,000	56.0673	11.5730	0	0	0	0
合计	21,973,600	20.6413	14,800,000	12,320,000	56.0673	11.5730	0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悦合智创本次解除部分股份质押后,暂无质押计划,后期若有质押计划,悦合智创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0679 证券简称:上海凤凰 公告编号:2026-061

900916 凤凰B股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比例达到总股本4%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19日至2027年2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1,707.39 万元-19,512.32 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421,559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4.12%
累计已回购金额	1119.18万美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513美元/股-0.557美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7月 29 日、8 月 18 日召开第十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及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B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回购股份数量3,000 万股—5,000 万股 B 股,回购价格不超过 0.575 美元/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上海凤凰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 B 股股份的预案》(2026-041),以及 2026 年 8 月19 日披露的《上海凤凰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2026-04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9月22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0,421,559股,占公司总股本495,294,277股的比例为4.1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0.557美元/股,最低价为0.513美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119.18万美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年10月13日14点30分

会议地点:上海市福泉北路518号6座415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胡伟先生

会议议程:

一、董事长胡伟先生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议案:

1.上海凤凰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开投资100%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三、股东代表发言

四、推选会议监票人和计票人

五、股东对审议议案进行表决

六、会场休息(统计投票结果)

七、宣布表决结果

八、律师宣读股东会法律意见

九、宣布股东会结束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3日

上海凤凰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开投资100%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交易概述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金山开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开投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物业管理、仓储等业务,与公司自行车制造、品牌运营核心主业关联度较低。为剥离产业关联度低的非主业资产,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与资源使用效率,进一步聚焦核心业务、改善公司整体经营质量,公司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联交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金开投资100%股权,公司对金开投资子公司上海和叶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叶实业”)、上海和宇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宇实业”)享有的相关债权将随金开投资100%股权同步转让。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涵盖金开投资持有的和叶实业70%股权及和宇实业70%股权,上述股权将随标的股权一并交割。公司尚未就本次交易与任何交易对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或产权交易合同。

2026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挂牌转让子公司上海金山开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挂牌转让金开投资100%股权事项在联交所进行信息预披露,预披露时间不少于20个工作日,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披露的《关于预挂牌转让子公司上海金山开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及相关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金开投资100%股权,以及公司对和叶实业、和宇实业享有的相关债权。

1.公司名称:上海金山开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7年7月9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64303389 3

4.注册资本:6,383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亭卫南路88弄1号

6.法定代表人:尚京典

7.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外),绿化工程,物业管理,仓储(除危险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9.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口径):金开投资总资产30,683.00万元,净资产-1,700.90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2,366.31万元,净利润-258.46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经审计,合并口径,详见审计及评估情况):金开投资总资产13,265.42万元,净资产4,362.92万元;2026年半年度营业收入1,157.42万元,净利润392.99万元。

10.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金开投资下属控股子公司共2家,均为正常存续状态,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和叶实业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7年6月11日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62463434Q

3)注册资本:2,2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浦卫公路10359号

5)法定代表人:何志林

6)经营范围:仓储服务(除危险品),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危险化学品(详见许可证)批发(不带储存设施),房地产咨询,建筑工程。

7)股东情况:上海金山开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70%,上海化学工业区金山分区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0%。

(2)上海和宇实业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9年5月15日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88770264K

3)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浦卫公路10481号

5)法定代表人:何志林

6)经营范围: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环保工程,绿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除特种设备),商务咨询(除经纪),机电设备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

7)股东情况:上海金山开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70%,上海化学工业区金山分区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0%。

三、审计及评估情况

(一)审计情况

公司聘请了上海国金嘉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金开投资及其下属子公司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 并于2026年9月7日出具《审计报告》(国金会专审(2026)第030号)。

审计结果为:截至2026年6月30日,金开投资总资产13,265.42万元,净资产4,362.92万元;2026年半年度营业收入1,157.42万元,净利润392.99万元。

经审计,公司对金开投资子公司和叶实业、和宇实业的债权合计为6,726.04万元。

(二)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了上海集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金开投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上海集联出具的《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上海金山开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沪集联评报字(2026)第1198号),评估结果为:截至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金开投资总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37,600,614.42元,负债评估值为人民币19,103.77元,金开投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137,581,510.65元。

本评估结果已经上海市金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通过(备案号为:备沪金山区国资委202600004)。

(三)挂牌底价

公司拟以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值人民币137,581,510.65元作为本次挂牌转让的挂牌底价,具体挂牌底价及交易条件以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披露的信息为准。

(四)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挂牌底价以经国资监管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并最终通过联交所公开挂牌、市场竞价形成,定价方式公开、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拟签署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处于公开挂牌阶段,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待最终受让方确定后,公司将按照联交所交易规则与其签署《产权交易合同》,主要条款拟包括:

1. 合同主体:转让方为公司,受让方为通过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最终受让方。

2. 交易价格:以挂牌底价为基础,按照“转让底价与合格意向受让方报价孰高”原则确定;产生两个及以上合格意向受让方的,由联交所按照公告的竞价方式组织公开竞价。

3. 支付方式与期限:以人民币货币方式通过联交所指定结算账户结算,产权交易价款一次性支付,受让方应于《产权交易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交易价款全额支付至联交所指定账户。

4. 债权债务处理:本次交易标的中包含的公司对金开投资子公司相关债权随标的股权一并转让予受让方。除上述安排外,标的企业其余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和承担。

5. 过渡期安排:设定交割基准日。自评估基准日(2026年6月30日)至交割基准日止的过渡期间,标的企业经营损益由受让方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依据审计结果,过渡期经营损益由公司承担。

6. 生效条件、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以联交所核校通过的《产权交易合同》文本为准。

本次交易受让方尚未通过公开挂牌程序确定,公司将按照国资监管及联交所规则,通过交易保证金、价款经由联交所指定结算账户一次性支付等安排,保障交易价款的收回。待最终受让方确定后,董事会将就其支付能力及款项收回的或有风险作出判断和说明,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购买、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金开投资100%股权及相关债权,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金、资源使用效率。通过剥离产业关联度低的非主业资产,进一步聚焦自行车制造、品牌运营核心业务,改善公司整体经营质量。

若本次交易完成,公司将不再持有金开投资股权,金开投资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金额,将依据最终成交价格及经审计确认的结果确定。

六、风险提示

1.本次转让事项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最终受让方及成交价格尚无法确定,本次交易能否成功实施以及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因受让方尚未确定,公司暂时无法判断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转让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审议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金开投资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金额将依据最终成交价格及审计结果确定。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